



成都大学关于开展2024-2025学年本本科生转专业工作的通知

发布时间：2024-12-18 信息来源： 点击量： 21840

各学院：

根据《成都大学本科生转专业管理规定》（成大发〔2022〕32号）文件规定，现将2024-2025学年全日制普通本本科生转专业工作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转专业申请条件

- 1.符合《成都大学本科生转专业管理规定》（附件1：成大发〔2022〕32号）文件规定相关条件；
- 2.学生按照人才培养方案规定，完成所有课程修读并获得学分，且加权平均成绩在本专业年级排名前50%。

二、考核方案及招生计划

- 1.转专业考核总成绩由学生所有课程（不含校级公共选修课）成绩加权平均分和学院考核成绩两部分构成，各占转专业总成绩的50%。录取按照申请转入专业学生的成绩从高到低择优录取。
- 2.各专业转出学生人数原则上大一控制在30%以内，大二控制在10%以内；各专业转入学生人数由各专业学院根据学院办学条件进行申报，原则上控制在转入专业年级总人数的40%以内。
- 3.各学院转专业考核方案及各专业招生计划见《成都大学2024-2025学年转专业学院考核方案》（附件2），专业招生计划可根据实际情况做适当调整。

三、转专业工作安排

（一）网上报名

符合学校转专业申请条件且有转专业意愿的学生，请于2024年12月23日-2025年2月12日17点前登录教务系统，填写拟转意向专业，认真核对后提交（详见附件3）。学生在申请转专业时可填报1-2个专业志愿，且两个专业志愿需归属于同一学院。第一志愿专业未录取时，会查看第二志愿专业是否录取。如无第二志愿专业，可不填报。

（二）资格审查

转出学院对申请转专业学生进行资格审查，并于2025年2月21日17点前将《XX学院2024-2025学年申请转专业学生汇总表》（系统导出）纸质及电子档报教务处学籍学位科，电子版发邮箱9855155@qq.com。

2025年2月26日前，教务处在网站主页上公示经审核符合转专业资格的学生名单及志愿填报信息，公示无异议后将学生名单发送至各拟转入学院。

（三）学院考核

各转入学院根据公示的工作方案在2025年3月7日前完成转专业考试或考核，并将考核成绩报教务处。

（四）结果公示

教务处按照转专业总成绩排序，择优确定拟转专业名单提交转专业工作领导小组审议后于2025年3月21日前进行公示。

（五）学籍处理

公示结束后，申请转专业学生进入拟转入专业进行试读，试读时间两周，试读期满后如果要放弃转专业需向教务处提交放弃申请，未提交放弃申请视为确定转入新专业，教务处完成对所有转专业学生的学籍异动。

四、工作要求

- 1.严格规范流程。各学院根据本通知要求，认真做好相关工作，通知学生按时报名、按时参加考核，始终坚持公平、公正、公开原则，确保转专业工作全过程规范有序开展。
- 2.跟踪指导学业。各学院要跟踪做好学生后续的学业指导，提醒学生完成课程补修，帮助学生顺利完成学业。

- 1.成都大学本科生转专业管理规定
2.成都大学2024-2025学年转专业学院考核方案
3.成都大学学生申报转专业操作指南

教务处

2024年12月18日

附件【附件3：学生申报转专业操作指南.docx】已下载4383次
 附件【附件2：成都大学2024-2025学年转专业学院考核方案.zip】已下载4680次
 附件【附件1：成大发〔2022〕32号 成都大学关于印发《成都大学本科生转专业管理规定》的通知.pdf】已下载3937次

上一条：关于召开教材建设系列专题讲座的通知（五）
 下一条：关于开展2024-2025学年第一学期期末学生评教工作的通知

联系我们：

综 合 科：84616015	教学运行科：84616014	---管理机构链接---
学籍学位科：84616033	教学实践科：84616053	---各院系网站---
教学建设科：84616016	认证评估科：84616467	
招生办公室：84616013	教 材 科：84616127	---校外友情链接---
质量监督科：88468596	张 澜 学 院：84638211	



微信公众号（成都大学教务处）



微信公众号（成都大学本科招生）